

# 兒童發展篩檢

## Child Development Screening

新增  
6次服務



113年7月1日起 未滿7歲兒童  
新增6次兒童發展篩檢服務

6至10個月

10個月至1歲6個月

1歲6個月至2歲

2至3歲

3至5歲

5至未滿7歲

四大面向發展篩檢



粗大動作



精細動作



語言認知



社會發展

請記得攜帶  
「兒童健康手冊」  
及健保卡

如經醫師篩檢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問題，  
請家長協助配合轉介，儘早至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  
或評估醫院進一步診斷，以早期發現，掌握黃金療育期。